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4－001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7 月 31 日，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集团”）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其持有的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不低于 5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星云大数据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开展中，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重大资产重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方案论证、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本次交易主要历程如下：

（一）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大数据集团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具体内容详见《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第 2023－035 号）。

（二）公司聘请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服务、审计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配合各中介机构开展并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

（三）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9 月 29 日、10 月 27 日、11 月 28 日和 12 月 28 日，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披露日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第 2023－040 号、第 2023－046 号、第 2023－048 号、第 2023－052 号、第 2023－057 号）。

（四）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和大数据集团协商一致，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自本次交易启动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动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交易双方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多次论证和协商，但未能按原计划就交易的最终方案达成一致，经友好协商和充分论证，交易双方基于审慎性考虑，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条件尚未完全成熟，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与大数据集团将保持积极沟通协商，待各方条件具备后，尽快推进相关事宜。届时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终止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经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公司与大数据集团已协商一致，终止事项不构成本次交易的任何一方违约。

本次交易尚未通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高业务协同和完善产业布局，在大数据等业务板块上快步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提高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五、承诺事项及其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4－002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2023 年度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3,000 万元到 4,50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23 年度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2,400 万元到 3,600 万元。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0 万元到 4,5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盈利。

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00 万元到 3,6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58.11 万元。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99.23 万元。

（二）2022 年每股收益：－0.0509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提质增效促进经营，加快技术产品创新研发，持续提升项目开拓能力，公司营收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大数据业务成为主要收入来源，整体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路 5005 弄 1 号楼 9 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259,9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259,9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20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2074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 279,160 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钱佳美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259,946	100.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1,560,756	100.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陈凯未参与本次表决，本次表决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贤云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岱元、徐晨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4－00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

1、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6,000.00 万元至 47,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3,298.60 万元至 14,298.60 万元，同比减少 22.05%至 23.71%。

2、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100.00 万元至 2,7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1,989.41 万元至 12,589.41 万元至，同比减少 81.62%至 85.70%。

若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对损益的影响（未考虑相关所得税费用的影响），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4,525.91 万元至 5125.9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1,823.44 万元至 12,423.44 万元，同比减少 69.76%至 73.30%。

3、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 －600.00 万元至 －1,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2,469.41 万元至 13,069.41 万元，同比减少 105.06%至 110.11%。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1、2022 年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60,298.60 万元。

2、2022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4,689.41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6,949.35 万元（未考虑相关所得税的影响）。

3、2022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 11,869.41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由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下游企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公司锂电池涂覆材料产品出货量减少，叠加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主要产品售价同比下降，致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应减少。

2、随着公司部分新建产线转固，相应折旧费用摊销导致单位成本上涨，抵消了工艺创新降本带来的部分增量效益。

3、报告期内，公司对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8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000 万元至 －13,000 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900 万元至 －12,9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85.3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666.03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期业绩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随着社会经济秩序的逐渐恢复，公司积压在手订单得以正常实施。整体营业收入规模得到明显修复，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约 3.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41.72%。

2.但受限于整体经济环境影响，环保行业整体竞争加剧，叠加政府资金紧张，环保预算安排受限，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下滑，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恢复受限。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11.70%，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6.1 个百分点。

3.报告期内，公司的收款控制工作已取得部分成效。应收账款余额有明显降低，报告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降低约 45.72%。但因前期积压在手的订单与本年度新承接订单等存量待执行合同较高，公司合同资产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104.22%。需计提的坏账损失较上年有明显增长。公司将继续加强收款工作管理，数措并举控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降低坏账计提损失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4－006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至 －134,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4,000 万元至 －148,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至 －134,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34,000 万元至 －148,000 万元。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亦未出具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806.6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901.08 万元。

三、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预计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

（一）销售毛利率下降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海陆装机高峰结束后，风机招标价格持续下行，2023 年度公司交付的风机项目均为装机高峰后承接的平价项目订单，而公司 2022 年度交付项目中包含部分历史年度承接的高价订单，因此 2023 年度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同时，2023 年度国内风电市场持续保持激烈竞争的态势，市场招标价格持续下降。受此影响，公司风电机组销售订单价格也继续降低。

公司通过积极推动产品大型化、调整技术路线、供应链降本等方式压降成本，产品成本虽已有一定降幅，但仍不及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导致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下降。

同时，根据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初步测算，2023 年度签订的部分风机销售订单的预估成本大于未来可实现收入，公司对该部分差额计提亏损合同损失准备，将其中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共计 40,000 万元至 46,000 万元。

以上各项因素导致公司 2023 年度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减少。

（二）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受前述风机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同时部分区域的海上销售订单受项目进度影响，未能按计划实现销售收入，从而造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有所下降，营业利润相应减少。

四、风险提示

根据目前经营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分析和公司财务部门自身专业判断，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51,000 万元 －54,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1.92%－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利润：－1,700 万元至 －2,7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72.80%－53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净利润：－2,400 万元至 －3,4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6.59%－93.51%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营业收入：57,903.24 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3.16 万元。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57.05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变化

1、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利润下降主要原因：公司所处的环保行业细分市场增量有所下降，主要系钢铁、水泥等行业客户需求下行影响，新建改造项目减少、产品更换周期延长、工程进度不及预期，导致收入、利润下降。

2、新业务布局及市场开拓导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同比增加；银行借款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政府补助预计比去年同期下降；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预计比去年同期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27　　证券简称：精智达　　公告编号：2024－002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00 万元至 12,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将增加 3,893.20 万元至 5,393.20 万元，同比增加 58.93%到 81.63%。

2. 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00 万元至 9,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相比，将增加 2,236.29 万元至 3,736.29 万元，同比增加 42.49%至 70.9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追溯调整前数据

2022 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18.4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75.36 万元。

（二）追溯调整后数据

2022 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06.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63.71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不断强化市场竞争优势，销售规模进一步增加；同时公司持续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降本增效，有力地推动了业绩的快速增长。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精智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4－002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0 万元到 －3,1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金额减少 9,181.39 万元到 10,881.39 万元，亏损比例减少 65.67%至 77.83%。

（2）公司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500 万元到 －3,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金额减少 10,079.34 万元到 11,979.34 万元，亏损比例减少 64.70%到 76.89%。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公司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981.3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5,579.34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报告期，外部整体经济环境改善，公司积极布局全国营销网络，以“区域拓展、属地化经营”推进开展业务，取得较好的成效；此外，前期会计调整相关的项目在报告期内经最终用户验收，确认为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在以上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进而减少亏损金额。

（二）信用减值的影响

近年来，公司战略性选择承接有专项资金匹配的项目，并成立专项小组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以及提高供应链管理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以上多个举措的共同作用下，公司 2023 年回款情况显著改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相比 2022 年显著降低。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4－007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1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 388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444,33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444,3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541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54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高伟荣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刘放来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邱江传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参会或列席会议的人员视为参加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收购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6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243,834	99.9987	500	0.0013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收购福建紫金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6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507,149	99.9857	500	0.0143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

2、议案 1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1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邱江传、紫金矿业及其控制的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禹菲、党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芯联集成　　公告编号：2024－008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度营业收入约为 53.2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7.19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60%。预计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49.0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9.45 亿元，同比增长约 23.88%。？

●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19.5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亏约 8.62 亿元。

●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 －22.9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亏约 8.89 亿元。

●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约为 9.37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1.27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66%。

●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经营性净现金流约为 25.1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11.84 亿元，同比增长约 88.7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报告期”）。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营业收入约为 53.2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7.19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60%。预计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49.0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9.45 亿元，同比增长约 23.88%。？

2、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19.5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亏约 8.62 亿元。

3、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 －22.9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亏约 8.89 亿元。

4、公司预计 2023 年度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约为 9.37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1.27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66%。

5、公司预计 2023 年度经营性净现金流约为 25.1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11.84 亿元，同比增长约 88.75%。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46.06 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39.58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88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03 亿元。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8.10 亿元。

经营性净现金流：13.34 亿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报告期内，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持续繁荣以及国产替代需求的提升，公司在高端车载产品领域采取“技术 + 市场”双重保障机制，促使公司整体收入的高速增长和经营性净现金流的大幅提升。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拥有了种类完整、技术先进的高质量功率半导体研发及量产平台，已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 MEMS 传感器芯片，车规级 IGBT 芯片、SiC MOSFET 芯片及模组封测等的代工企业。

（二）研发投入的影响：报告期内，为保证产品具有国际竞争力，公司持续在 8 英寸功率半导体、MEMS、连接等方向增加研发投入，同时公司大幅增加了对 SiC MOSFET、12 英寸产品方向的研发力度。预计 2023 年研发支出约 15.13 亿元，研发投入约占营业总收入的 28%，同比增加约 6.74 亿元，同比增长约 80%。2023 年，公司共提出知识产权申请 295 项，获得专利 102 项。上述新研发项目和知识产权积累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和收入增长奠定了基础。

（三）扩产项目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在 12 英寸产线、SiC MOSFET 产线、模组封测产线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战略规划和项目布局。2023 年度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约为 101.0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预计产生的折旧及摊销费用约为 34.71 亿元，较上年增加约 13.90 亿元。上述事项的前期费用和固定成本，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影响。剔除折旧及摊销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3 年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约为 9.37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约 1.27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66%。随着新增产能的逐步释放，收入水平的快速提升，规模效应逐步显现，以及折旧的逐步消化，公司在业务布局、技术的领先性以及产品结构等方向的优势将逐渐显现，盈利能力将得到快速改善。

面向未来，公司持续看好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进程，随着新产品、新应用、新客户的拓展，预计公司车规级产品营业收入将持续增加，特别是 SiC MOSFET 上车速度与数量将快速提升，公司最新一代的 SiC MOSFET 产品性能已达世界领先水平，正在建设的国内第一条 8 英寸 SiC 器件研发产线将于 2024 年通线，同时将与多家新能源汽车主机厂签订合作协议，2024 年 SiC 业务营收预计将超过 10 亿元，继续巩固公司在国内车规级芯片代工与模组封测领域的领先地位。

公司已经完整搭建了覆盖车载、工控、消费类的驱动、电源和信号链多个平台，客户群广泛覆盖国内外的领先的芯片和系统设计公司。随着公司产品研发创新以及 SiC MOSFET 产线、12 英寸产线、以及模组封测产线产能的不断释放，将持续不断地提升对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的贡献。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4－05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小林博士，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吕洪斌先生以及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吴清漪女士计划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5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300 万元，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名称：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小林博士，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吕洪斌先生，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吴清漪女士。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小林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87%；同时张小林博士通过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ZYTZ PARTNER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61.5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9.86%。吕洪斌先生通过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9.9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66%。吴清漪女士此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本公告披露之前 12 个月内，张小林博士、吕洪斌先生、吴清漪女士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增持主体为践行以“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拟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